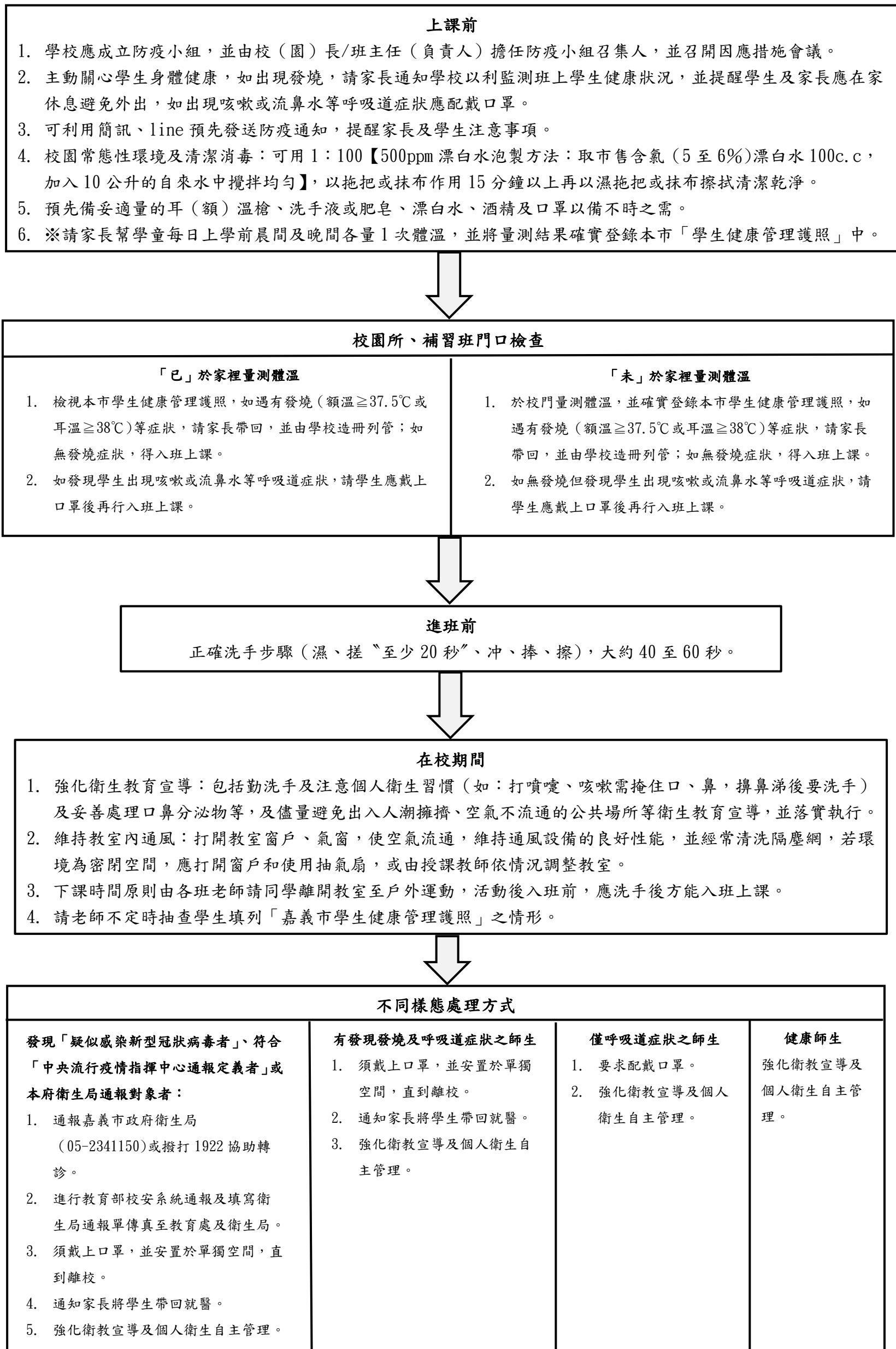


# 嘉義市政府因應中國大陸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武漢肺炎)學校防疫流程

109年2月5日



## 注意事項：

1. 學校如出現確診病例，則與確診病例一起上課之同班同學老師；共同參加安親班及社團或其他活動之同學老師均應列為確診病例接觸者，並由衛生單位開立接觸者居家隔離通知書，隔離至與確診病例最近接觸日後 14 天(第 15 天解除隔離)。
2. 當學校出現確診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3. 各校/園/館(所)/補習班/社區大學/樂齡中心/運動中心等單位，可依個別所在地區及內部環境特性，自行預先規劃防疫措施計畫，並建立作業流程及分工事項，確保防疫工作之完備佈建及落實執行。
4. 本府教育處網站已成立「校園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護網」之專區，相關訊息將即時公告周知，請轉知同仁隨時上網點閱相關資訊。